

唱不尽的信天游

陕北民歌,顾名思义就是流传在陕北民间的曲调。陕北多山,陕北民歌一嗓子喊出来就带着山的气息、风的劲道。那是一种原始生命力的盘转,压在土里,飞溅而出的曲调,浓郁、鲜活。每一句唱词,每一段旋律,都渗透着陕北人的气息。那是酝酿在陕北厚重黄土地里数千年的曲调,也只有黄土地才能承受它的野性与不羁。

陕北人不论欢喜悲戚,不论忙碌闲暇,嘴里都会哼唱几句小调,这是地域文化的积淀与渗透,是生活在这片土地上鲜活生动的名片。没有调子塞不进的场合,没有陕北人不会唱的调子,所有的曲调印在了骨血里,夹杂着黄土的颜色融成了陕北人身上的一张皮,永远脱不掉。

众多的少数民族涉足过陕北,狼狄、鲜卑、羌、氏、突厥等都登上过这块广袤的舞台。其中,商周时期的戎狄、魏晋时的匈奴、唐宋时期的党项族对于陕北人人格的形成与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,马背上的豪放不羁,游猎时的浩然洒脱,数千年来凝聚在陕北人心中,与中原文

化一道融成了陕北人的天然秉性。

站在山头的“揽羊嗓子卧牛声”,顺着磊落的山风,将所有的心酸无奈、苦痛伤悲,一股脑地倾倒出来。山是厚的,草是绿的,站在顺风坡上的羊肚子手巾是亮堂的。“我家住在黄土高坡,大风从坡山刮过,不管是西北风还是东南风,都是我的歌我的歌”。

“八百里秦川尘土飞扬,三千万儿女齐吼秦腔”,关中地区的秦腔搭起了人们心中倾诉的桥。在陕北,面朝黄土背朝天,望不尽的群山,掉不完的泪珠,“泪蛋蛋抛在沙窝窝里”。“感于哀乐,缘事而发”,唯有那唱不够的信天游才是心的归宿。“信天游,不断头,断了头就没法解忧愁”,心中郁积的块垒,只有在歌声中才能完全释放,背靠着黄土,那狂放不羁的声音在找寻天际的归宿。

在脑畔上、路畔上、崖畔上、院墙里,不论是锄草的、翻地的、挑水的,纳鞋底的还是洗衣做饭的,凡是有人地方就有民歌的哼唱,串串声音散落在黄土土地每个角落,凝结着一辈辈山里人的心绪。许多走出去的陕北人听不得陕北民歌,一听就想落泪,想家,想父母,想那一

辈子都离不开的黄土地。

陕北民歌的体裁广泛,种类繁多,有山歌、小调、秧歌、风俗歌等形式,最具代表性的就是信天游。信天游又叫“顺天游”“小曲子”,狂放不羁的是黄土飞扬,更是按捺不住的旷达磊落的心性,信马游缰,唱给风听,唱给雨听,唱给对山的妹妹听。

情歌是陕北民歌的精髓,曲词大多浅显直白,地方特色浓郁,每一首歌唱出来就是一段故事。唱《兰花花》的痴情“哥哥”,《走西口》里站在崖畔上的痛惜“妹妹”,孤苦寡妇喊唱“阳洼上的糜子背洼上的谷,想起了我的男人背地里哭”的凄苦无助,几多风雨几多苦楚,多少想念数声记挂,实实在在地酿在了歌里,滋养着一群群在陕北大地上成长起来的男男女女。

“天下黄河九十九道湾”,每一道湾里都流淌着咱先祖的血和汗,任谁都忘不了那黄土地的厚重与踏实。生长在黄土地里的曲调,叫喊着陕北人的神,陕北人的“气”,还有那陕北人永远丢不掉的魂。洁白的羊群,绿油油的草,羊肚子手巾一挥就是那一片蓝的天。

故情恒久慰悲凉

/ 李晋

徐海蛟说,这本《山河都记得》是他一次次让自己写哭的书。我虽没有落泪,但也不断被感动着。真挚的文字,感动着人们,远去的故情,保持着恒温,慰藉人生的悲凉。

“有些书是出发,有些书是归航,这本书是我的必经之路”,徐海蛟在自序中说道。书中文字是积聚在徐海蛟脑海中难以抹去的记忆,他鼓起勇气将之写了下来,以丰盈的往事唤醒自己,唤醒万千的读者。

山河都记得,故人永难忘。徐海蛟深情地回望自己走过的路,父母、故乡、树、鞋子、核桃酥……他细致入微地体察与生命发生联系的一切,贫穷、灰暗、安详、明亮在他的“自我叙事”中皆有,他如实地写自己曾经生活的乡村一隅,以及自己悲喜交集的心灵成长史。

翻开书封,有一行小字——献给亲爱的父亲,徐根福医生。早逝的父亲,是徐海蛟心中的痛,他把父亲置于书的核心地位。开篇《父亲》占据了很大篇幅。徐父是在卫校学了一年西医,自学成才的乡村医生,他不辞辛苦地为民众治病,用心赢得了好口碑。他又极相信命运,常对着镜子以手指测量自己人中,说是不祥兆,恐难活过四十。一语成讖,徐父为妻弟失败的婚恋主持公道,路途中发生车祸,他溘然离世。

徐海蛟一遍又一遍地讲述父亲的爱与宽厚。看着看着,我却没有任何厌烦,周身被一股莫名的温暖充盈着。小人物同样有伟大的人格,他们是书写真、善、美的平民英雄。

在徐海蛟笔下,父亲的爱主要分为两种——救助他人的“大爱”和自己经历的“父爱”。比如父亲借钱给村里出了名的浪子,给浪子治病,完全不嫌弃浪子刑满释放人员的身份。比如父亲嫌“我”耳垂偏小,鼻梁不挺,觉得非有福之相,就狠命拉“我”的耳朵,捏“我”的鼻梁。想必这种浅默无声的爱贯穿了徐海蛟的一生,让他在写罢这篇文字后,感觉到父亲正穿过秋叶飞落的傍晚,穿过厅堂,紧紧和他拥抱。

在《药》中,徐海蛟谈到手腕上的一块疤,是由父亲试验草药留下的纪念。浅层看,父亲好像有些不近人情,拿儿子去试验新药。但徐海蛟从祖父用土方法为自己治疗指甲炎症一事举例,认为父亲的莽撞和勇气值得原谅,看似荒唐的方法有时却有效。徐父去世后,徐母也在花盆里种了草药,并用药为儿子治病。这是长辈亲情的另一种延续,融入了父爱的母爱更显深厚,母亲所煎良药亦再无苦口之味。

记得是怀念,是感恩,更是人生美德。听徐海蛟讲述他所记得的山河岁月,想与他共勉,将回首和期待共存于人生行囊。

“高龄少年”王蒙

/ 黄晔

和朋友相聚,聊到人民艺术家王蒙先生,回忆起今年3月聆听王蒙在宜昌举办的主题讲座“永远的文学”,友人说:讲座上,老先生说“王蒙老矣”时真是可爱啊。

记得当时是讲到文学的黄鹤楼比建筑的黄鹤楼更永恒,王蒙先生念起了崔灏的《黄鹤楼》,不知什么原因,他在“晴川历历汉阳树,芳草萋萋鹦鹉洲”这两句上卡住了。台下的观众反应很快,齐声诵读出来。虽然人人都会思维空白的时候,但对一个人人来说,这应该算是一个小尴尬。王蒙朗声笑说:“王蒙老矣!”接着很快恢复了讲座的节奏,老先生把控现场的能力以及用自嘲解困的技巧,引得全场掌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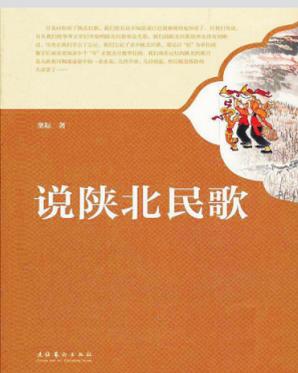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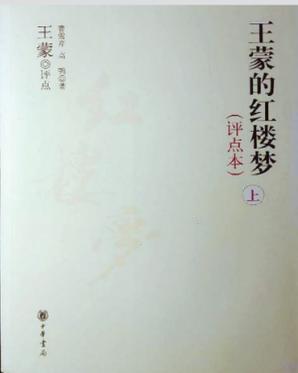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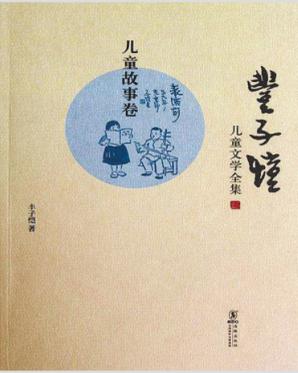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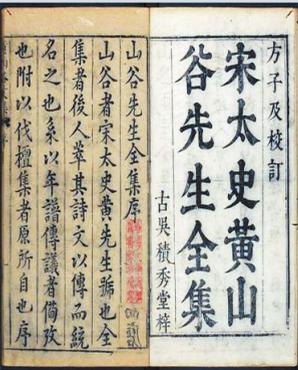
王蒙先生已是耄耋之年,却精神矍铄,脱稿发言思维清晰,妙语连连。他有多部红字著作问世,他说:《红楼梦》中丫鬟彩云为贾环偷盗玫瑰露,平儿为了不让探春难堪,就任由宝玉担下了罪名。以中国人的思维方式,谁都说平儿处理得好,各方面都能接受。但这事到了德国人那里,“谁会急得从大坝上跳下去。”置身宜昌,提到三峡大坝,自然的勾连,先生不经意间就让观众有了亲切感。

讲到读《阿Q正传》的体会,王蒙先生说如果阿Q能有一点文学修养,给吴妈背诵徐志摩的诗:“我是天空里的一片云,偶尔投影在你的波心。不必讶异,更无须欢喜……”吴妈听到该有多感动。如果吴妈文学素质差一点,他也可以学唱邓丽君的《月亮代表我的心》,或者直接就唱《真的好想你》,那二人的爱情就不会以悲剧告终了。

王蒙先生说自己很喜欢“成长到死”的说法,此前读他的新作《生死恋》,前言中提到:“王蒙老矣,写起爱情来仍然出生入死。王蒙衰乎?写起恋爱来有自己的观察体帖。毕淑敏告诉我,日本有一种说法叫成长到死。那么小说也可以创造到老,书写到老,敲击到老,追求开拓到老。”他诙谐地说:我已经85岁了,但我仍然“在茁壮成长”。

说来奇怪,时隔半年,对于讲座我们记忆最深刻的竟然是一些小趣事,而这大概是常规视角下唯恐影响自己形象都会避而不谈的。可我们心中王蒙先生的形象反倒因此更真实、可亲。太过完美的形象终究缺少了人间气息。王蒙先生的幽默风趣,让人每每想起都觉得这个老人甚是可爱,难怪铁凝称他“高龄少年”。

本版电邮
zhbookworm_123@163.com



金农与郑板桥

/ 包光潜

相同的气味,往往走到了一起,这叫臭味相投。金农和郑板桥可谓惺惺相惜,彼此赞赏,不畏言过。譬如郑板桥《赠金农》:“乱发团成字,深山凿出诗。不须论骨髓,谁得学其皮!”最后一句,似有夸大之嫌。



郑板桥在潍县做七品芝麻官时,从江南传来金农病故消息,他悲恸不已,不理日常事务,还专门为好友设灵堂虔诚祭奠。后来沈监生路过山东,专往板桥处辟谣,说金农没死,只是病了一场,现已康复,活得比先前还要好呢。郑板桥立即致信问候。

信札辗转到金农手里,金农老泪纵横,婆娑如雨。板桥虽小自己六岁,但金农一直以兄称之。为答谢板桥,金农又是赋诗,又是自画像,一并托人快马加鞭捎到潍县,还求板桥绘制一幅墨竹以“洗胸间尘土”。这是一场生死考验啊。

10年后,即金农76岁时,再作自画像赠与板桥。从自画像题识上,足以见得二人非同寻常的交谊与情义:“十年前卧疾江乡,吾友郑进士板桥幸潍县,闻予捐世,服细麻设位而哭。沈上舍房仲,道赴东莱,乃云:冬心先生虽攫二竖,至今无恙也。板桥始破涕改容,千里致书慰

问。予感其生死不渝,赋诗报谢之。三板桥解组,予复出游,尝相见广陵僧庐,予仿昔人自为写真寄板桥。板桥擅墨竹,绝似文湖州,乞画一枝洗我满面尘土可乎?”

板桥的这幅《竹石图》,收藏在上海博物馆。

初次读到它,觉得挺幽默的,仿佛自嘲,也是调侃,更是任性。这是板桥一贯的作派,别人拿他没办法。此中率真,亦非率真之人无法体味,甚或不能理喻。我说的不仅是大段的文字题款,还包括那瘦竹和陋岩——与众不同,特立独行。题款释文:“终日作字作画,不得休歇,便要骂人,三日不画,又想一幅纸笔来,以舒其沉闷之气,此亦吾曹人之贱相也。今日客中早起,洗面漱口嚼茗,即以洗面之水浇砚中滯墨,而友人纸纸适至,欣然命笔,先写石,次写竹,次写兰,又以小竹点缀于兰石之旁。有得时,得笔之乐,总以数日不画故也。索我画,偏不画,不索我画,偏要画,极是不可解处。然解人于此,但笑而听之。乾隆甲申冬日,板桥老人郑燮。”

人,字,画,亦然。板桥喜欢瘦竹,冬心喜欢梅花。瘦竹往往与怪石为伴,一瘦一怪,恰如其人。冬心先生画的梅,却少有病梅,丰枝繁花者多,配以黑得油光四溢的漆书,别有一番风味。就说写画吧——注意,我说的是写画,不是画画,他们都喜欢在画面上写一大堆文字,好像画是专门配这文字似的。其实,他们许多画都是写出来的,如同写字,里面蕴含着深刻的寓意,又怕别人看不懂,只好题大量文字进行解读,又往往王顾左而言他,卖关子却在关子里留下批漏,包袱由读者去解。以往画家大多画画就是画画,题几个字,留个款而已。喜欢不喜欢是你的事,解读当然也是你的事,与我何干——我就是画画。

板桥和冬心写画,写的是心情,是性情,不是意境,即便题诗也不是为了意境,为的是表达此时此刻的心情。正如板桥题画云:“素心兰与赤心兰,总把芳心与人看;岂是春风能酿得,曾经霜雪十分寒。”

梦中的书阁

/ 张春波

每次与好友外出旅游,他们都会对我调侃一番:“这又是一趟书香之旅”。到宁波的天一阁,品味中国藏书文化的代表之作;逛北京的文渊阁,感受皇家藏书楼的气派;游杭州的文澜阁,寻觅江南水乡的悠悠书韵。如若旅行之地没有与书有关的历史遗存,我也会去当地的图书馆坐坐,同行的朋友常常丢下一句“书生气”给我。我相信博尔赫斯说的:“如果有天堂,那它一定是图书馆的样子”。

风华正茂已去,书生气尚存。对于“书生”,我是这样理解的:书中生,即读书的生活。荣辱不惊,看庭前花开花落;去留无意,望天上云卷云舒。我们,不应该让尘世的杂念和琐碎剥夺了享受读书的权利,而要使“读”占鳌头成为一种休闲方式,“书”适生活成为一种优雅境界。

昨夜西风凋碧树,独坐书房,读尽天涯路,诗书韵味长。我喜欢那种青灯黄卷、茶香飘逸的感觉,在梦中也依稀有着这样一个读书的地方……

寂静而宽敞的书阁内,高大的木质书架组成一排又一排书的长廊,这长廊深邃得没有尽头,像山涧的幽谷用静谧彰显着神秘与蕴藏。书阁的一角,摆放几把古香古色的桌椅,就像天地初分时

便在那里一样。小叶紫檀桌面折射着时间的流淌,黄花梨靠椅像暖玉般散发温润的光。任窗外日月轮转,室内却凝固了时光,众里寻书千百度,那书却在娟静角落处。书阁服务员是个丁香般的姑娘,夜深人静时,为我斟一杯清茗,青灯黄卷,夜读书,红袖添香。

梦醒时分书为伴,梦里梦外皆是书。或者,月上柳梢时,与妻携手,在书阁剪烛西窗,品茗小读,说一说“执手相看泪眼,竟无语凝噎”,道一道“帘卷西风,人比黄花瘦”。雅兴一起,来个诗词大会,效仿一下赵明诚李清照夫妇之“赌书泼茶”。

小时候,大人们常常把因为爱看书而早早戴上眼镜的孩子爱怜地称为“小书虫”。现在幼儿园孩子甚至不识字,却已会上网了。眼镜的厚度与读书不再有关,反而从小爱看书的孩子成了视力最好的孩子。所以,希望书阁里有一处孩子们的读书角,这个角落不要求绝对的寂静,可以有一些孩子们读书时发出的清脆笑声,也可以让我这个有几分“孔乙己”呆气的父亲,向孩子卖弄卖弄“煮豆燃豆其”的下一句是“漉豉以为汁”,而不是坊间流传的“豆在釜中泣”。在书阁,孩子们“随便翻翻”,那都有可能梦开始的地方。

梦中的书阁,就是在心中要给书留一个位置。幸甚,有书可读,足矣!